

#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粤社保函〔2016〕75号

## 关于启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仓边路 经办服务点的通知

省直参保单位及个人：

为进一步方便单位和个人办理社保业务，我局于3月28日起启用仓边路经办服务点（广州市越秀区仓边路93号银山大厦首层）办理省直社会保险业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服务对象

省直参保单位及个人

### 二、服务时间

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30

（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月结，不对外服务；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公休日不对外服务）

### 三、服务内容

部分现场办结业务、自助服务及查询业务、窗口咨询业务（具体项目见附表）。服务内容及项目将根据服务点运行情况进行调整和完善，敬请密切留意相关通知。其他业务仍在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168号我局服务大厅办理。

服务点服务时间及服务内容可登录我局网站 [www.gdsi.gov.cn](http://www.gdsi.gov.cn) 查询或拨打 12333 或 38818688 咨询。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16年3月1日



## 仓边路经办服务点对外服务项目

序号	业务项目	备注
1	单位社会保险登记信息变更申报	单位业务
2	单位社会保险登记证年检	单位业务
3	补办社会保险登记证（正本）	单位业务
4	办理注销社会保险登记	单位业务
5	新单位办理参保登记	单位业务
6	基本信息变更处理	个人业务
7	养老保险欠费处理	个人业务
8	一次性趸缴养老保险费	个人业务
9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凭证	个人业务
10	申办离退休人员变更保险关系户头	单位业务
11	领取待遇资格年度认证	个人业务
12	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人员申请更改社会化管理信息	单位、个人业务
13	离退休人员领取基本养老金证明	单位、个人业务
14	社会申办退休人员退休证打印	个人业务
15	单位及个人参保证明自助查询和打印	自助业务
16	征收失败帐银行帐户信息修改	单位、个人业务
17	转入重复退款失败账重新支付	单位、个人业务
18	网上申报用户密码重置	单位、个人业务
19	未参保证明	单位、个人业务